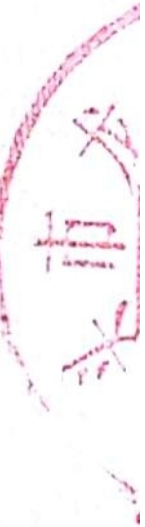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水务局采购韩江干流治理工程龙湖段涉及的建（构）筑物等拆迁补偿项目进行拆迁补偿费用经济测算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龙湖区水务局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珠池路物产楼3楼 联系电话：88839433 联系人：林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2、资质要求说明：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能力，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p>5</p>	<p>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p>	<p>包括但不限于：</p> <p>1. 项目基本情况：①韩江干流治理工程龙湖段是广东省重点水利工程、韩江流域防洪减灾体系重要组成部分，为保障韩江行洪安全、提升流域防洪标准、保护沿岸人民生命财产与生态环境，需对工程红线范围内涉及的建（构）筑物、附属设施等实施拆迁补偿。为确保补偿资金合规、测算精准、程序规范，委托具备资质的造价咨询机构开展拆迁补偿费用经济测算专业服务。②全面、准确查清拆迁范围内建（构）筑物及附属物数量、结构、面积等现状按官方标准科学测算拆迁补偿总费用，形成合法、合规、可评审的经济测算报告为项目征收补偿提供依据保障工程顺利推进，维护被征收人合法权益。③项目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韩江干流治理工程龙湖段沿线（具体以工程征地拆迁红线范围为准）</p> <p>项目内容：对工程红线内房屋、构筑物、附属设施、地上附着物等进行拆迁补偿费用经济测算</p> <p>服务范围：韩江干流治理工程龙湖段拆迁涉及的全部建（构）筑物等补偿测算</p> <p>2. 服务内容：①服务类型：工程造价咨询（拆迁补偿费用经济测算）②服务内容：现场查勘、复核拆迁范围内建（构）筑物的结构、层数、面积、高度、使用性质等按汕头市以及龙湖区现行拆迁补偿标准、房屋重置价、附着物补偿标准进行逐项测算编制完整的分户拆迁补偿费用经济测算报告书。配合业主单位完成成果核对、答疑、补充修改及财政/审计相关配合工作。</p>
<p>6</p>	<p>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p>	<p>1. 提供服务的地点：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必要时可到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工程量确认。2. 合同履行方式：出具分户拆迁补偿费用经济测算报告书。</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至本项目拆迁工作结束之日止，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退回重新整改，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p>
10	结算方式	<p>结算方式：1、在财政资金到位的情况下，一次性支付服务费用中标金额的 20%作为预付款。</p> <p>2、之后根据提交各宗经济测算报告按实计算服务费。如果本项目的总服务费用达到或者超过中标金额时，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最多只支付封顶价（即中标金额），之后无需再支付任何费用。（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p>

		<p>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

